

南京市发展和改革委员会文件

宁发改投资字〔2020〕808号

市发展改革委关于高淳区水阳江干流右岸 永丰圩堤防加固工程可行性研究报告的批复

市水务局：

《关于报送水阳江干流右岸永丰圩堤防加固工程可行性研究报告的请示》（宁水计〔2020〕553号）及相关附件收悉。根据《南京市2020年市政府投资项目计划和2020—2022年三年滚动计划》、2020年第90号南京市委办公会议纪要，结合市政府投资项目评审中心《关于高淳区水阳江干流右岸永丰圩堤防加固工程可行性研究报告的评审意见》（宁评审字〔2020〕52号），经研究，批复如下：

一、为提高水阳江流域整体防洪能力、保障区域内人民生命财产安全、促进地区经济社会发展，同意实施高淳区水阳江干流右岸永丰圩堤防加固工程。（项目代码：2020-320118-76-01-305987）

工程由南京市高淳区水务局负责实施。

二、工程建设地点位于高淳区阳江镇，工程范围为水阳江干流右岸永丰圩段。工程具体四至边界和用地规模由规划资源部门确定。

三、工程建设规模及主要内容：水阳江右岸永丰圩段堤防加固 8.59 千米，迎水坡预制混凝土护坡 8.59 千米、高喷防渗墙 2.24 千米，新建（改建）堤顶沥青道路 8.59 千米、堤身增设平台 4.26 千米、抛石护岸 1.44 千米，改建西陡门并增设沉螺池，黄舍陡门新增沉螺池；工程范围内征地及房屋拆迁等。工程具体建设方案由规划资源等部门审定。工程建设征地及移民安置规模按照《省水利厅办公室关于水阳江右岸永丰圩堤防加固工程建设征地移民安置规划的审核意见》（苏水办移〔2020〕8 号）执行。

四、工程等级和设计标准：永丰圩段堤防防洪标准为 20-40 年一遇，堤防级别为 3 级；穿堤建筑物级别与所在堤防级别相同。

五、工程总投资估算 71003 万元，其中工程费用 12114.11 万元，专项费用 58888.89 万元（含征地拆迁安置补偿 58323.95 万元，环境保护专项 323.94 万元，水土保持 241 万元）。所需建设资金由省、市、区三级财政根据相关文件和纪要统筹安排。

六、节能环保要求：请按照国家有关规定和标准进行节能设计及环境影响评价，工程开工前应通过节能审查并取得环评批复。

七、安全生产和社会稳定：请按照国家和省、市有关规定进行安全专项设计，严格执行安全法规文件要求，加强安全生产管理和社会稳定风险防控工作。要加强安全施工管理，严格落实“三同时”制度，按照相关规章制度压实项目建设和相关责任主体安全生产及监管责任，严防安全生产事故。要加强施工环境分析，认真排查并及时消除项目本身与周边设施相交相邻等可能存在的安全隐患，必须在完全符合安全施工管理规定前提下，方可进行建设施工。要认真落实社会稳定风险防控各项措施，加强对社会稳定风险的预判和处置演练，加强与项目相关方的沟通，及时化解矛盾。项目建成后，要按照行业管理部门要求，建立健全安全生产长效机制，切实预防和杜绝安全生产事故。

八、工程招标：根据《招标投标法》《政府采购法》和《江苏省招标投标条例》等规定，该项目应依法进行招标。请根据国家 and 省有关法律法规开展招标工作，加强项目建设和资金管理，提高财政资金使用效益。

九、工程批复的相关文件：市规划资源局核发的用字第320118202050004号建设项目用地预审与选址意见书、南京市水务局《关于印发水阳江干流右岸永丰圩堤防加固工程技术审查意见的通知》（宁水计〔2020〕552号）、《省水利厅办公室关于水阳江右岸永丰圩堤防加固工程建设征地移民安置规划的审核意见》（苏水办移〔2020〕8号）、高淳区委政法委同意备案的《江苏省社会稳定风险评估评审表（高淳区水阳江干流右岸永丰圩堤防加固工程项目）》、高淳区发改委、财政局、水务

局共同出具的《南京市高淳区水阳江干流右岸永丰圩堤防加固工程地方配套资金承诺函》。

十、建设工期。项目建设工期 10 个月。请你局督促项目建设单位严格执行建设工期管理要求，保证项目建设进度。

十一、本批复文件自印发之日起有效期 2 年。在有效期内未开工建设的，项目单位可在批复文件有效期届满前的 30 个工作日之前向我委申请延期。项目在批复文件有效期内未开工建设也未按规定申请延期的，或虽提出延期申请但未获批准的，本批复文件自动失效。

接文后，请即通知项目单位深化相关工作，进一步优化工程方案，控制投资规模，委托有资质单位编制工程初步设计及概算文件报批，并完善项目开工前各项审批手续。工程建设中应严格执行国家和省、市有关法律、法规和规定，切实加强项目管理，确保工程质量、安全。本项目的开工、施工进展、竣工情况请通过江苏省投资项目在线审批监管平台及时填报。

附件：1.高淳区水阳江干流右岸永丰圩堤防加固工程投资
估算表

2.工程建设项目招标事项核准意见表

南京市发展和改革委员会

2020 年 12 月 14 日

附件 1

高淳区水阳江干流右岸永丰圩堤防加固工程投资估算表

序号	工程和费用名称	投资估算 (万元)	其中			
			建筑工程费 (万元)	安装工程费 (万元)	设备费 (万元)	独立费用 (万元)
	总投资	71003.00				
I	工程部分	12114.11				
一	建筑工程	9804.47	9804.47	3.62	14.11	
1	堤防加固工程(含堤顶道路)	9296.38	9296.38			
2	涵闸工程(西陡门)	399.04	399.04			
3	涵闸工程(黄含陡门)	72.11	72.11			
4	房屋建筑工程	36.94	36.94			
二	机电设备及安装工程	11.12		2.40	8.72	
1	涵闸工程	6.58		2.40	4.18	
2	工程管理设备	4.54			4.54	
三	金属结构及安装工程	6.61		1.22	5.39	
四	临时工程	211.96	211.96			
1	施工导流、截流工程	20.42	20.42			
2	施工场外交通工程	38.42	38.42			
3	施工房屋工程	101.23	101.23			
4	其他临时工程	51.89	51.89			
五	独立费用	978.67				978.67
1	项目建设管理费	160.45				160.45
2	工程建设监理费	263.04				263.04
3	科研勘测设计费	449.92				449.92
4	工程质量检测费、咨询费、 审计费等其他费用	105.26				105.26
六	基本预备费	1101.28				
II	专项部分	58888.89				
一	建设征地及移民安置(估算)	58323.95				
二	环境保护工程	323.94				
三	水土保持工程	241.00				

附件 2

工程建设项目招标事项核准意见表

	招标范围		招标组织形式		招标方式		不采用 招标方式
	全部招标	部分招标	自行招标	委托招标	公开招标	邀请招标	
勘察设计	√			√	√		
工程施工	√			√	√		
工程监理	√			√	√		
主要材料	√			√	√		
主要设备	√			√	√		
审批部门核准意见说明：							

抄送：市建委，市规划资源、环保、绿化园林、财政、水务、统计、
审计局，高淳区政府。

南京市发展和改革委员会办公室

2020年12月14日印发
